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张宏德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张宏德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76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04%），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2 年 7 月 5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500 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近日收到股东张宏德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张宏德

持股数量：张宏德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76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04%。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股份来源：协议受让取得。

减持数量：不超过 1500 万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2 年 7 月 5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减持期间如遇窗口期限制，将停止减持。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价格区间：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三、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相关承诺事项。

四、相关风险提示

1、股东在减持期间，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制度、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上述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江苏辉丰生物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三日